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6月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亦力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期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54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为上述54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7,885,52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公告》。

以上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七日